

#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福医药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6 年 6 月



##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

- (一) 会议时间：2026年6月5日（星期五）上午9:30；
- (二)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5日至2026年6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大道666号人福医药集团会议室。

### 三、会议议程：

- (一)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本次股东会的出席情况；
- (二) 宣读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 (三) 股东审议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5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3	公司《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	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关于确认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执行情况的议案
6	关于确认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执行情况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10	关于 2026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	关于 2026 年度预计在招商银行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	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四) 股东发言及提问；
- (五) 会议议案投票表决；
- (六) 统计表决结果；
- (七) 宣读会议表决结果；
- (八) 律师发表法律意见；
- (九)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股东会的顺利召开，特制定会议须知如下，望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

股东会有关事宜具体由董事会办公室负责。

股东会期间，董事会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股东凭有效证件出席股东会，并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股东如要求在会上发言，应在会议召开前向董事会办公室报告，由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安排。

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每一名股东发言不超过两次，每次发言一般不超过5分钟。

公司董事会或经营管理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回答问题的时间不超过15分钟。

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

股东参加股东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程序或会议秩序。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026年6月5日



## 目 录

议案一：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
议案二：公司《2025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	11
议案三：公司《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12
议案四：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18
议案五：关于确认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执行情况的议案 .....	19
议案六：关于确认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执行情况的议案 .....	20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21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22
议案九：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23
议案十：关于 2026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4
议案十一：关于 2026 年度预计在招商银行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5
议案十二：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26



## 议案一：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履行董事会职责，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现将《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5 日



附件一：

##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秉持依法合规、科学决策、勤勉尽责、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履职原则，全面履行董事会职责，统筹推进公司经营管理、战略实施、合规治理等各项工作，有效保障公司规范、健康、可持续发展。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2 次会议（其中现场结合通讯会议 10 次、通讯会议 2 次），会议通知、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全体董事均严格履行勤勉尽责义务，按时出席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报告期内，董事会所审议各项议案均经合法表决通过，无否决、弃权及未通过情形，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

#### （二）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各自工作规则开展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专业支持，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1.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对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半年度经营进展等相关事项进行审议；结合行业发展趋势与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战略实施、重大经营决策进行专业论证，为公司长远发展建言献策，助力公司提升核心竞争力。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重点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开展、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执行情况，审核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披露文件，与内部审计部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状况、审计工作进展等进行充分沟通，切实履行专业审查与监督职责，保障公司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3.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审议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任职资格等相关议案；严格按照任职资格标准，对候选人的专业能力、独立性、合规性进行审查，确保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选聘规范，优化公司治理结构。

4.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考核激励及薪酬发放的执行情况；拟定《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结合公司经营业绩、行业水平，制定合理的薪酬与考核体系，确保薪酬决策科学、公允，充分调动管理层积极性，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3 名独立董事和第十一届董事会 3 名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循独立性原则，勤勉尽责，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专门委员会会议及股东会，认真审阅各项议案，主动了解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保持充分沟通。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共发表独立意见 2 次，对公司 2025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2025 年度预计在招商银行存贷款暨关联交易、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及配套核心文件进行了审议，均坚持独立、客观、审慎的判断，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未出现独立董事无法正常履职、违反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四）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会（其中年度股东会 1 次、临时股东会 4 次），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决议要求，组织推进各项决议的落地执行，对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关联担保、关联交易、章程修订、会计师事务所聘任等各项议案，均已完成执行或按计划推进，执行过程合法合规、进展顺利，无未执行、延迟执行或执行不到位的情形。同时，董事会积极搭建股东沟通平台，通过出席股东会、举办业绩说明会、回复投资者互动平台提问等方式，与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保持密切沟通，认真听取股东意见与诉求，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 （五）内部监督机构调整与衔接

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内部监督机构合规调整，实现监督职能平稳过渡。2025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0 日，公司监事会依法存续并履行职责，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 名。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次修订严格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明确取消监事会及监事设置，删除《公司章程》中“监事”“监事会”相关条款，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等配套制度。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原监事会的法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面承接。

#### （六）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要求，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和完整。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等要求并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已制定《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新闻发布及新闻发言人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配套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负责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主要包括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充分披露了与公司有关的重要事项。

####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制定并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投资者服务热线、投资者服务邮箱、网络业绩说明会、股东会、接待投资者调研等多种方式搭建与投资者沟通的桥梁。报告期内，公司及时回应投资者咨询与诉求，在合规前提下最大限度满

足投资者信息需求，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与参与权。

##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9.62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79%，主要系医药行业支付端结构性改革影响以及公司落实“归核聚焦”工作，持续优化业务结构所致。在此背景下，公司上下克难奋进，通过精细化管理、薪酬体系优化、控制负债规模并降低融资成本等方式，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9.5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6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4.75%。

###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1. 行业格局和趋势

##### （1）行业发展概况与政策环境

医药行业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点领域之一。近年来，国家层面发布《医药工业数智化转型实施方案（2025—2030 年）》等多项指导性文件，从支持创新、优化集采、完善机制等方面对产业发展提出指引，并系统推动人工智能、数字化与产业融合发展。国家医疗保障局等部门亦出台措施，着力从支付保障与临床数据支撑等方面协同支持产业发展。与此同时，多个省份结合地方实际出台了配套落实政策，初步形成了涵盖创新药研发、生产、应用等多环节的政策支持体系。

在医疗保障领域，国家持续深化支付方式改革，有序扩大保障范围，并探索构建“基本医保+商业健康保险”的多层次保障体系，为创新药物的发展与患者用药可及性提升提供了重要支撑。行业监管与合规要求日趋明确和常态化，促使企业加快构建系统化的内部控制与质量管理体系，推动行业生态持续规范。

##### （2）技术创新驱动产业升级

创新药物研发是驱动全球医药产业发展的核心力量。当前，行业研发以更高的临床价值和患者获益为导向，企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致力于开发具备更优安全性、有效性的差异化创新品种。在关键治疗领域，企业加速推进在研项目，积极构建先进技术平台，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兴技术正深度融入新药发现、临床试验设计等关键环节，为新药研发注入新动能。

仿制药领域，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与药品集中采购等政策的常态化实施，市场结构持续优化，行业向集约化、规范化方向发展。价格治理机制逐步拓展至多终端，推动全行业向高质量发展转型。在此过程中，拥有核心技术优势、成熟产品管线、严格质量管控及精细化运营能力的企业，有望在行业结构调整中进一步巩固和扩大竞争优势。

##### （3）国际化发展趋势与挑战

医药行业的国际化是重要发展趋势，未来将更多围绕中高端制剂、生物药及创新药的全球布局展开。国内企业通过深化跨国技术合作、参与国际研发、拓展海外市场等方式，积极提升国际影响力。“一带一路”倡议的深入推进与区域经济合作的深化，也为企业开拓新兴市场提供了更广阔的空间。

国际化成功的关键在于高质量的创新引领。具备成熟研发实力和差异化产品管线的企业，在全球化竞争中更具优势。同时，符合欧盟 GMP、美国 cGMP 等国际质量标准的生产体系与认证，是进入全球市场的基石，但其建设需要大量资金投入与丰富的运营经验，构成了较高的进入门槛。此外，不同国家和地区复杂多样的监管政策，尤其是开展国际多中心临床试验需满足的多重法规要求，也为企业全球化带来挑战。因此，积累向欧美药品监管机构成功申报的经验，并获得相关加快审评资格，已成为企业构建国际竞争力的重要方向，将推动中国医药产业向创新驱动全面升级。

## 2. 公司发展战略

2025 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面向未来五年，公司将锚定“细分市场领导者，医药创新赶超者”战略定位，通过做医药细分市场领导者，走“内涵式增长+外延式并购+资源整合”的发展道路，全力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国际一流生命科技企业。

### (1) 推进业务矩阵协同发展

公司将围绕“支柱”“增量”与“特色”三大板块，构建协同并举、资源联动的业务格局。在支柱板块中，中枢神经业务将持续巩固麻醉与 ICU 等科室镇痛镇静领域的领先地位，围绕核心治疗场景构建优势产品矩阵，积极开发具备市场引领作用的重磅创新产品，通过多元化生态与多产品协同，持续提升业务综合竞争力与抗风险能力；两性健康业务将持续推进甾体激素全品类发展，着力建设合成生物学技术平台与规模化生产能力，并强化从原料到高端制剂的全产业链优势，强化技术与产业链整合铸就的核心竞争力；特色民族药业务将聚焦维吾尔药产业，系统打造“种植—研发—生产—销售”一体化全产业链体系，确保质量控制与源头供应优势，同时积极探索大健康领域的战略机遇，稳步推进市场延伸。

总体来说，公司支柱板块将持续巩固和强化既有优势，实现稳健发展与稳步突破；增量板块将聚焦非中枢神经系统类创新药，加快培育形成新增长动能；特色板块将进一步深化人尿源蛋白制剂、软胶囊制剂等领域的专业积累，通过提质增效强化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将统筹整合营销渠道资源、拓展全终端覆盖，提升系统性资源协同效能，助力构建层次丰富、协同支撑的产业发展矩阵。

### (2) 巩固麻醉用药领域领先地位

公司将坚定实施细分市场领导者战略，核心目标为巩固并持续提升在麻醉用药这一关键细分市场的领导地位，通过集中资源投入、构建专业壁垒、强化品牌认知，系统建立长周期竞争优势。关键支撑涵盖四大维度，一是强化创新引领，着力推动前沿研发与临床转化；二是拓展全球布局，依托集团资源推动国际业务发展与质量体系接轨；三是健全合规体系，保障企业运营符合法规要求并具备持续发展韧性；四是深化服务转型，推动营销模式从产品供应向整体解决方案升级。发展路径以内外协同为引擎，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的资源整合与业务联动，以业务组合优化为主线，系统协调现有业务与新兴领域的发展节奏，平衡短期经营稳健与长期成长潜力。

### (3) 强化全球运营体系

公司将持续优化欧美成熟市场及非洲新兴市场的产品结构，强化渠道布局，提升现有国际化业务的竞争力。同时，公司将重点突破东南亚、中东、拉美等“一带一路”沿线市

场，借助集团物流基础设施、产业园区资源及金融服务网络优势，加快推进符合当地监管要求的产品注册与市场渠道体系建设。在此基础上，公司将进一步推动国际化业务由传统的产品出口模式，向涵盖本地化生产、营销与服务的全链条运营模式升级，通过战略投资与产融协同优化全球资源配置，构建国内国际双向赋能、协同增长的发展格局。在区域运营策略方面，北美业务将着力推动供应链多元化，强化创新研发，提升品牌价值；欧洲业务将聚焦麻醉与重症领域的创新药物研发与特色化发展；非洲业务将实施涵盖规模化工业运营、商业网络拓展与研发协同的综合发展模式；“一带一路”市场将持续深化本地化布局，提升业务渗透力与综合服务能力。

#### (4) 聚焦研发效能与前沿技术创新

公司将围绕“优化结构、提升效能、强化前沿”三大方向，系统推进创新能力建设与转型升级。在结构优化方面，加大高价值创新药物的研发资源投入，逐步缩减低附加值项目占比；持续强化在中枢神经、两性健康、特色民族药等优势治疗领域的技术积累，构建兼具特色与竞争力的产品矩阵，增强管线的系统规划与前瞻布局。在效能提升方面，完善研发管理体系，加强医学与临床研究能力建设，健全创新激励机制，集中资源推进核心在研项目；同时，推动数字化与智能化技术在药物研发各环节的应用，持续提高科研投入产出效率。在前沿技术布局方面，积极拓展创新药国际合作与对外授权，引进成熟度较高或具备突破潜力的品种；重点投入前沿技术与新兴领域，加强高端研发人才引进，逐步布局具有首创潜力的药物，构建中长期技术优势。

#### (5) 优化业务结构构建新增长极

公司将以“优化业务结构、巩固核心主业、培育新增长点”为战略方向，系统推进业务整合与战略升级。在优化业务结构方面，通过分类管理、精准实施的方式，逐步推动非核心资产处置与结构优化，关停重大亏损项目，盘活闲置资产，稳妥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为可持续发展奠定清晰稳健的财务基础。同时，通过精简股权层级、整合同类业务等方式，构建简洁高效的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在巩固核心主业方面，通过产品引进、业务并购及产业链延伸等策略持续巩固优势地位。中枢神经领域将补充完善麻醉用药产品组合，布局高端制剂技术，并向精神类等神经系统用药延伸；两性健康领域将着力推动原料工艺升级与品类拓展，积极延伸至高端制剂；特色民族药领域将研究整合行业优质资源，通过适度并购扩大品种规模与渠道覆盖。在培育新增长点方面，公司将以“创新引领、提质增效”为主线，积极布局具备差异化优势的新赛道。

### 三、2026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6 年作为“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恪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秉持科学高效的决策理念，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引领作用，持续提升上市公司发展质量与核心竞争力，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年度重点工作安排如下：

#### 1. 加强董事会建设，深化治理效能

推动董事会运作规范化、标准化，高效落实股东会与董事会决议，提升决策科学性与执行力。全面落实董事会法定职权，发挥专门委员会专业支撑与独立董事作用，保障董事

依法履职。完善内控与治理架构，强化授权监督，确保授权合理合规、运行高效，持续提升治理水平。

## 2. 强化战略引领，增强发展动能

锚定行业趋势与中长期战略，科学部署年度重点，以精准决策赋能发展。加大战略执行监督，推动规划落地见效。深化重点业务研究与新业态研判，动态跟踪经营环境变化，巩固核心优势，聚力构建可持续发展动能，为“十五五”开局筑牢基础。

## 3. 加强全面风险管理，防范经营风险

推动法律合规、风险内控、审计追责等防控体系高效运行，筑牢风控底线。围绕核心目标开展内控专项提升，针对关键环节进行风险诊断，优化流程与管控，推动内控与业务深度融合，为核心拓展与战略达成提供坚实保障。

## 4. 精进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搭建价值桥梁

严格规范信息披露全流程，坚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原则，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提升信息可读性与实用性，保障投资者知情权。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构建常态化沟通机制，丰富互动形式，主动传递战略与成果，增进市场认同，夯实资本市场形象。



## 议案二：公司《2025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 2025 年度工作中，勤勉、客观、独立的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现将《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提交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刘林青）》《2025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周睿）》《2025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张素华）》《2025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田卫星）》《2025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余玉苗）》《2025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向海龙）》。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5 日



## 议案三：公司《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5 日



附件二:

##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药”或“公司”）202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大信审字[2026]第 2-00460 号审计报告。

##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圆满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的系统谋划与开局起步之年。过去一年，我国经济顶压前行、向新向优，新质生产力稳步壮大，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和医药行业政策改革带来的行业竞争格局变化，公司将充分依托央企平台的资源禀赋与品牌信誉，积极融入国家医药健康产业发展大局，深入践行医药企业使命担当，秉持创新引领、稳健前行的战略定力，坚决落实“归核聚焦”工作，持续巩固和强化核心业务的竞争优势，不断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医药行业支付端结构性改革的挑战，持续推进“归核聚焦”工作，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39.62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79%；公司推进生产智能化升级、降本增效多点突破，核心产品成本控制成效显著，经营效能持续提升，本年度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48.21%，同比上升 3.69 个百分点；公司通过精细化管理、薪酬体系优化、控制负债规模并降低融资成本等方式，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9.5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6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4.75%。

现将 2025 年的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5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完成情况	2024 年完成情况	较上年增减 (%)
营业收入	2,396,201.02	2,543,548.43	-5.79
营业成本	1,240,903.62	1,410,326.11	-12.01
销售费用	446,824.10	463,056.55	-3.51
管理费用	172,650.56	193,246.95	-10.66
研发费用	150,069.97	147,055.94	2.05
财务费用	30,314.58	35,070.38	-1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533.44	132,974.50	39.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6,240.49	113,888.55	54.75



1. 公司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2,396,201.0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7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医药行业政策改革的变化，坚持“做医药细分市场领导者”，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并积极落实“归核聚焦”工作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减少所致。

2. 公司本期发生营业成本 1,240,903.6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2.01%，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减少，营业成本随之减少所致。

3. 公司本期发生销售费用 446,824.1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5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面升级营销体系、整合内部营销资源、优化薪酬体系所致。

4. 公司本期发生管理费用 172,650.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0.6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降本增效，优化薪酬体系，管理人员职工薪酬以及日常管理成本减少所致。

5. 公司本期发生研发费用 150,069.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自主研发创新，持续加大研发关键领域的领军人才与核心骨干的引育力度，研发资源稳定投入所致。

6. 公司本期发生财务费用 30,314.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3.5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控有息债务规模并通过积极议价置换高利率贷款，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约 8,000 万元。

7. 2025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9.5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6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4.75%，主要系公司推进生产智能化升级、降本增效多点突破，核心产品成本控制成效显著，经营效能持续提升，本年度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提升至 48.21%，较上年同期增长 3.69 个百分点，毛利额增加 2.2 亿元，同时公司通过精细化管理、薪酬体系优化、控制负债规模并降低融资成本等方式节约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约 4.2 亿元。

## 二、公司主要资产负债情况

2025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3,674,512.16 万元，较期初增长 0.65%；负债总额为 1,473,902.68 万元，较期初减少 6.81%；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 1,891,331.36 万元，较期初增长 7.32%。资产负债项目变动幅度超过 30%的科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衍生金融资产	136.26	-	542.99	0.01	-74.91	注 (1)
应收票据	3,923.04	0.11	7,297.20	0.20	-46.24	注 (2)
应收款项融资	182,128.33	4.96	112,935.72	3.09	61.27	注 (3)
其他流动资产	14,410.28	0.39	24,541.05	0.67	-41.28	注 (4)
在建工程	71,498.67	1.95	126,784.93	3.47	-43.61	注 (5)
使用权资产	6,648.63	0.18	9,932.94	0.27	-33.06	注 (6)



商誉	35,567.32	0.97	72,914.87	2.00	-51.22	注(7)
长期待摊费用	5,625.50	0.15	2,616.55	0.07	115.00	注(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218.72	0.41	34,202.42	0.94	-55.50	注(9)
合同负债	13,875.41	0.38	34,160.51	0.94	-59.38	注(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123.49	0.57	86,060.93	2.36	-75.46	注(11)
其他流动负债	1,655.13	0.05	4,034.23	0.11	-58.97	注(12)
长期借款	242,767.80	6.61	119,168.75	3.26	103.72	注(13)
租赁负债	4,502.99	0.12	7,253.33	0.20	-37.92	注(14)

注：(1) 衍生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74.91%，主要系基数较小所致。

(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46.2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3) 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61.27%，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因销售商品收到客户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4)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41.28%，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额所致。

(5)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43.61%，主要系报告期内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人福”）、湖北葛店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葛店人福”）等子公司的部分在建工程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科目所致。

(6) 使用权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33.06%，主要系报告期内按照租赁准则要求对使用权资产持续计提折旧及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所致。

(7) 商誉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51.2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8)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15.00%，主要系基数较小所致。

(9)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55.50%，主要系本报告期将预付股权款转为长期股权投资，预付工程与设备款转为在建工程或固定资产所致。

(10) 合同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59.38%，主要系基数较小所致。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75.4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12)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58.97%，主要系基数较小所致。

(13)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03.72%，主要系公司为改善债务结构，增加中长期贷款比重所致。

(14) 租赁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37.92%，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将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所致。

### 三、公司的现金流状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872.38	216,426.50	35,445.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37.17	-74,202.51	35,165.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110.03	-149,799.74	-30,310.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32,656.67	-9,962.43	42,619.10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54 亿元，主要系①公司持续推进降本增效，优化薪酬体系，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②子公司本期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额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流出 3.52 亿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宜昌人福、葛店人福等子公司的部分在建工程项目完工，项目投入资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流出 3.03 亿元，主要系公司严控债务规模，持续压降有息负债，报告期内有息债务净偿还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6 年是“十五五”发展开局之年，公司将全面落实“十五五”发展战略，贯彻“MAGIC”发展体系，聚焦“高质量发展”核心主题，以创新为引领、以质量为根基、以市场为导向、以合规为底线，持续深化改革、强化协同、提质增效，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公司将紧密围绕研发、生产、营销等核心关键工作精准发力，确保各项业务持续、健康、有序发展，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245 亿元以上，产品综合毛利率 48% 以上。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 1. 优化研发资源配置，提速创新药管线开发

公司将深化创新药转型，优化研发资源投入。引进高端人才、完善人才梯队，强化内部协同、打破研发壁垒；聚焦优势领域与未满足临床需求，布局差异化研发管线；深化 AIDD、CADD 等智能化技术应用，提升研发效率；加快临床研究推进，缩短创新药上市周期，尽快惠及患者。

### 2. 提升生产质量，实现可持续发展

生产对标国际标准，严守质量、安全、环保底线，强化合规运营。推进精益管理与技术创新，优化流程、降本增效；加快重点品种产能建设，优化生产基地布局；推动生产体系智能化，提升全链条协同效率；加大绿色低碳技术投入，践行可持续发展。

### 3. 深耕优势领域，逐步拓展业务边界

销售端坚持快速与可持续发展，科学规划产品梯队，完善协同与推广机制，精准匹配资源。稳固麻醉镇痛等优势领域地位，深耕核心市场，培育新增长点；提升营销团队专业

化水平，适配创新药转型需求；巩固医疗机构市场，拓展零售、电商等终端渠道；严守合规底线，健全合规管理体系。

#### 4. 优化国际化业务质量，提升全球运营水平

依托美欧非等本地化布局与出口优势，加强内部协同，提升全球市场渗透力。强化全球研发与注册能力，推进多剂型国际申报，推动从仿制药国际化向创新药国际化升级；加强目标市场与法规研究，引育国际化人才，提升跨文化管理能力，实现从销售国际化到运营国际化升级。

#### 5. 盘活存量资源，聚力发展增长引擎

持续推进“归核聚焦”，清理非核心资产，优化资源配置；梳理精简股权与管理架构，推动管理扁平化，提升效率、防范风险；围绕优势领域与产业链短板储备投资项目，以内涵增长与外延并购双轮驱动，增强核心竞争力。

#### 6. 加强人才梯队建设，提升风险防控水平

加大研发、营销等关键领域领军人才与骨干引育力度，完善干部管理与人才激励机制，激发人才活力。健全风险防控体系，配强专职风控人员，优化风险识别、评估与应对机制；强化全员风险意识，保障公司运营合规、稳健生产。

## 议案四：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经营战略需要以及公司的资金需求安排，为保证现金分红实施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及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80 元（含税）。公司本年度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公司目前股份总数 1,632,225,965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拟派发现金红利合计 783,468,463.20 元（含税），占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2.23%。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5 日

## 议案五：关于确认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执行情况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为确保薪酬发放合法合规、规范有序，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按照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予以执行。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 54 万元，董事会对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执行情况予以了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5 日



## 议案六：关于确认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执行情况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为确保薪酬发放合法合规、规范有序，公司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按照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予以执行。报告期内，非独立董事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 709.71 万元，董事会对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执行情况予以了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5 日



##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保证公司独立董事履行相应责任和义务，保障独立董事的劳动权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实际、行业薪酬水平及相关要求，拟定公司 2026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18 万元/年/人（税前），独立董事不再从公司领取其他薪酬或享有其他福利待遇，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度发放。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5 日



##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保证公司非独立董事履行相应责任和义务，保障非独立董事的劳动权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实际、行业薪酬水平及相关要求，拟定公司 2026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1. 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18 万元/年/人（税前），并不再从公司领取其他薪酬或享有其他福利待遇，董事津贴按月度发放。

2. 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结构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中长期激励收入三部分构成。其中，基本年薪按月发放；绩效年薪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个人年度考核评价结果发放，绩效年薪占基本年薪与绩效年薪总额的比例不低于 50%，且部分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 3 年；中长期激励按相关激励计划执行。定薪坚持岗位价值导向原则，按照非独立董事在公司的岗位职责、管理权限及风险责任确定年度薪酬标准，个人 2026 年度薪酬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80 万元（税前）。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5 日

## 议案九：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治理和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职权、履行职责，保障广大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投保方案如下：

1. 投保人：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2. 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具体以与保险公司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3. 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4. 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5. 保险期限：12 个月（具体起止时间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后续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权限内办理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保险合同期满前或期满时办理续保或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5 日



## 议案十：关于 2026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支持子公司经营发展，满足其日常运营资金需求，提高融资效率，结合公司发展规划，2026 年度公司或子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湖北生物医药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药研究院”）提供担保，最高额度不超过 50,000.00 万元人民币。

预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内容，由担保方及被担保方与贷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范围内，对实际发生的担保事项进行审批，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相关人员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5 日

## 议案十一：关于 2026 年度预计在招商银行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的实际控制人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集团”），招商局集团董事长缪建民先生同时担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招商银行为公司关联法人，公司及子公司在招商银行的存贷款等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管理需要，公司对 2026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招商银行开展存贷款业务的情况进行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1. 2026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在招商银行的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 50 亿元人民币，最高贷款余额（包括应付利息和手续费）不超过 90 亿元人民币，本次预计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招商银行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当时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利率下限，亦不低于其他合作金融机构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同种类存款服务所确定的利率；贷款利率不高于当时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类型信贷业务（收费）规定的标准上限，亦不高于其他合作金融机构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整体信贷业务所提供的价格；其他金融服务的收费标准应依据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收取。

3. 实际存款、信贷申请额度由公司及各下属子公司根据自身业务需要，在前述额度范围内与招商银行协商确定，并签署具体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 2026 年度预计在招商银行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由于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招商生命科技（武汉）有限公司、招商生科投资发展（武汉）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中粮信托—春泥 1 号破产重整服务信托、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5 日

## 议案十二：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1.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优化债务结构，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亿元（含）超短期融资券，具体规模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审批注册的金额为准。

2.为保证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工作能够有序、高效地进行，适时把握发行时机，提高融资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发行方案内全权决定和办理与发行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资金需要、业务情况以及市场条件，确定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发行条款等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关的事宜；

（2）决定并聘请参与发行的中介机构，就完成发行作出所有必要和附带的行动（包括但不限于取得审批、确定承销安排、编制及向监管机构报送有关注册文件，并取得监管机构的批准等）；

（3）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发行相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办理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申报、注册或备案以及上市等所有必要手续及其他相关事项；

（4）如法律、法规关于超短期融资券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出现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对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办理与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及存续期内持续有效，直至相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5 日